

马勒机电技术（苏州）有限公司新建电动汽车控制器项目及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项目（第一阶段）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7月16日，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要求，马勒机电技术（苏州）有限公司（建设单位）组织相关单位和技术专家组成验收组（名单附后），对马勒机电技术（苏州）有限公司新建电动汽车控制器项目及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项目（第一阶段）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验收组听取了项目建设情况、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查阅了环境影响报告表、环评审批意见、验收监测报告表等文件，现场核查了项目情况、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的相关规定，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江苏省常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马勒路8号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电动压缩机控制器5万台/年、汽车空调系统加热器12万台/年、电子水泵控制器10万台/年、电动自行车控制模块8万套/年

项目员工100人，年工作250天，实行两班制生产，每班12h，年运行6000h。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建设单位于2020年12月委托南京银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新建电动汽车控制器项目及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年1月取得了苏州市行政审批局的审批意见（苏行审环评[2021]20034号）。

项目2021年2月开工，2022年5月竣工并开始调试。2022年2月取得排污许可证，编号：913205813222177200001W。2022年5月及6月，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检测报告编号：KDHJ223465、KDHJ223465-1、KDHJ224273），7月完成验收监测报告表（KDDC（2022）第229号）的编制。

（三）投资情况

项目投资22635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0万元，环保投资约占总投资0.08%。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马勒机电技术（苏州）有限公司新建电动汽车控制器项目及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项目（第一阶段）及其配套污染防治设施。主要生产设备详见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环评，本项目实际建设中有如下变动：

- (1) 对照环评，红外老化炉增加了 1 台，未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 (2) 环评未识别涂胶固化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废胶水，本次验收进行补充，目前正处于签订危废处理协议阶段；
- (3) “以新带老”措施完成情况：已完成污泥处置及实验室废气改造；尚未完成一期二期项目的“以新带老”废气改造措施。根据验收监测报告表项目变动情况章节结论，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和《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 号），本项目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生活污水和经隔油池处理后的食堂废水一起接管排入凯发新泉水务（常熟）有限公司处理。

2、废气

本项目回流焊工序、选择性波峰焊工序、涂胶固化工序、封装固化工序、二次涂胶烘干工序、焊接设备清洗等工序产生的废气（非甲烷总烃、锡及其化合物）收集后与现有项目实验室废气（以新带老）一起经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通过 1 根 15 米 3# 排气筒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油烟通道排放。

割板粉尘、激光除尘粉尘分别经真空除尘器收集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未收集的废气在无组织排放。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镭雕机、锡膏印刷机等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通过合理布局、减震垫、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降噪。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废外壳、废锡焊丝及废锡渣、废包装材料外售苏州

工业园区光裕物资回收有限公司处理；危险废物废电路板、收集的粉尘、废过滤棉、废活性炭、清洗废液（有机溶剂废物）、废劳保用品、委托苏州市荣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废包装桶委托苏州己任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员工生活垃圾由常熟市东南街道宝利保洁服务部定期清运，厨余垃圾由常熟市环境卫生管理处处理。

本项目危废暂存区依托原有，面积约 330 平方米，地面铺设环氧地坪，设置导流沟、收集池和防泄漏托盘和视频监控探头，标识标牌较规范。

5、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1）按批复要求以 1#生产车间边界为起点设置 100 米卫生防护距离，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民点等环境敏感目标。

（2）已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号：320581-2022-010-L。

四、环保设施监测结果

2022 年 5 月 10 日~11 日、5 月 28 日~29 日 6 月 21 日~22 日，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马勒机电技术（苏州）有限公司新建电动汽车控制器项目及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项目（第一阶段）进行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监测期间各项环保治理设施正常运行，生产工况大于 75%以上，符合监测技术规范要求。验收监测期间：

1、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口 pH 值范围及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氮、总磷、动植物油排放浓度均符合凯发新泉水务（常熟）有限公司接管标准要求。

2、废气

本项目 3#排气筒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锡及其化合物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符合江苏省地标《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1 标准要求。食堂油烟排放浓度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 2 中型规模排放标准要求。

厂界无组织颗粒物、非甲烷总烃、锡及其化合物监控浓度均符合江苏省地标《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标准要求。

厂区内无组织非甲烷总烃监控浓度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附录 A 中表 A.1 标准要求。

3、噪声

本项目厂界昼夜环境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4、总量控制

本项目废水、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均符合环评总量控制要求。

五、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中相关规定和要求，验收组认为马勒机电技术（苏州）有限公司新建电动汽车控制器项目及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项目（第一阶段）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六、建议及要求

1、验收监测报告表内容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环部公告[2018]9 号）进行修改完善，补充活性炭碘值不小于 800mg/g 第三方检测报告。

2、完善环保管理制度及日常管理台账，定期维护环保设施，完善排放口标识标牌，尽快完成一期二期项目的“以新带老”废气改造措施，确保符合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3、加强环境管理，落实风险防范措施，防止污染事故发生。

七、验收组成员

验收组成员名单见会议签到表。

马勒机电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16 日